

证券代码：838208

证券简称：瑞德传媒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与马炬、刘易航、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乔俊、王鸿志、赵淑静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瑞创智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注册地为北京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，马炬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，刘易航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9%，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，乔俊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5%，王鸿志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，赵淑静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根据《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第一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公司本次交易为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<投资控股子公司>的议案》。因关联董事石柱、刘易航、平伟回避表决，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。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需经当地工商部门核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1102号A座4层4025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1102号A座4层4025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法定代表人：石柱

实际控制人：石柱

主营业务：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；软件开发；应用软件开发（不含医用软件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基础软件服务。

注册资本：50万

关联关系：石柱为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；平伟为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马炬

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北滨河路2号

关联关系：马炬为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易航

住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新村路1号楼107号

关联关系：刘易航为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总经理。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乔俊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新科祥园

关联关系：投资主体之间不构成关联关系。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鸿志

住所：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绿柳巷8号

关联关系：投资主体之间不构成关联关系。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淑静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25号-2 中科院人才交流中心（19）

关联关系：投资主体之间不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设立有限责任公司/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拟出资的510万元全部以现金方式进行出资，拟使用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瑞创智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北京市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公共软件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影视策划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；美术设计；电脑动画设计；资料编辑；数据处理；销售照明设备、摄影器材、计算机、软件及其辅助设备；版权贸易；法律咨询（律师执业活动除外）；产品设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等。（上述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注册为准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51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51.00%
马炬	5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5%
刘易航	9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9%
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5%
乔俊	15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15%
王鸿志	10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10%
赵淑静	50 万元	现金出资	认缴	5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马炬、刘易航、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乔俊、王鸿志、赵淑静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瑞创智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注册地为北京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，马炬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，刘易航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9%，北京聚源德润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，乔俊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5%，王鸿志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，赵淑静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。

本次对外投资协议尚未签署，若实际签署协议与现方案差异较大，公司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方向，有利于完善公司现有产业链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业务拓展能力及技术研发能力，开拓新的盈利空间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符合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目标，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其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，明确经营策略，组建良好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来降低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战略和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从长远角度，对公司未来生产、经营管理产生积极作用，有助于推动公司版权监测等主营业务市场的扩充与延伸，提高公司整体业务规模，从而增加经济效益和业务收入。目前公司流动资金充足，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1日